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大集合产品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大集合产品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旗下大集合产品平安证券现金宝现金管理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7月19日在本管理人网站（<https://stock.pingan.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11-8）咨询。

本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大集合产品资产，但不保证大集合产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大集合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9日